

# 地政處

## 壹、前言

本處綜管全縣地籍登記、地籍、地政資訊、地價、不動產交易、地用、地籍測量、土地徵收、公地撥用、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等業務，配合中央政策賡續辦理國土功能劃設、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及公共設施用地解編重劃作業。並配合推動各項政策、辦理土地徵收及市價查估作業，促進土地合理利用。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大幅釐整地籍及土地利用，由縣政建設大方針到縣民權益小細節均為努力的目標。

## 貳、年度績效指標

###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複評得分	複評後總分
業務面向	70	67.8	67.8	97.8
人力面向	15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15	

###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跨所受理登記案件服務 (15%)	本縣各地政事務所跨所收辦理登記案件之目標值為 1,800 件。(8.5%)	統計數據	實際收辦案件數/該年度目標值×100%	100%	8.5	1. 辦理情形說明： 113年度受理跨所案件共2,557件。 2. 達成率：100%
	跨直轄市、縣(市)收辦登記案件，目標值為 1,000 件 (6.5%)	統計數據	實際收辦案件數/該年度目標值×100%	69.5%	4.5	1. 辦理情形說明： 113年度受理跨直轄市、縣(市)市收辦登記案件共 695件。 2. 達成率：69.5%
二、落實公告土地現值採逐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達成占一般正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5	1. 辦理情形說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年一定比例調整方式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0%比例政策目標，健全房地產市場，打擊炒作行為（10%）	常交易價格90%比例政策目標（5%）					本縣114年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93.54%，達成政策目標。 2.達成率：100%
	依據年度消費者保護方案各項核心業務，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政策目標18案。（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1	1.辦理情形說明：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18個建築案。 2.達成率：100%
	1.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政策目標35件。 2.查核預售屋轉售廣告政策目標10件。（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0.8	1.辦理情形說明： (1)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30件。 (2)查核預售屋轉售廣告0件（於相關網站查無預售屋轉售廣告）。 2.達成率： (1)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85.71%。 (2)查核預售屋轉售廣告0%（於相關網站查無預售屋轉售廣告）。
	辦理預售屋聯合稽查，查核預售屋建築案，政策目標8案。（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1	1.辦理情形說明：辦理3次預售屋聯合稽查，查核10個預售屋建築案，均符合規定。 2.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落實公告土地現值採逐年一定比例調整方式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0%比例政策目標，健全房地產市場，打擊炒作行為（10%）	辦理預售屋聯合稽查同時查核是否有炒作行為，查核預售屋建案，政策目標8案。（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3次預售屋聯合稽查，查核10個預售屋建案是否有炒作行為，均符合規定。 2. 達成率：100%
	受理預售屋或新建成屋檢舉案，政策目標1件。（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 受理2件預售屋檢舉案。 2. 達成率：100%
三、公共工程建設用地取得（5%）	1. 依土地徵收條例等相關法令，配合公共工程建設計畫，徵收私有土地，以利政府各項施政建設順利推動。（3%）	資料審查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3	1. 辦理情形說明： (1) 「草屯鎮投14線 1K+180~6K+48 2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2) 「魚池鄉投61線 1K+500~3K+82 0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3) 「南投縣名間鄉大庄村太平巷拓寬道路工程」均如期於113年底前配合工程用地單位工程需求，完成用地取得作業程序。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公共工程建設用地取得(5%)	2. 配合各級政府興辦公共事業需要，辦理公地撥用作業。(2%)	資料審查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2	1. 辦理情形說明：計完成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為興建親善動物育樂園區，申請無償撥用南投市三塊厝段260-164地號等4筆國有土地案等31件公共工程用地撥用案件，並均如期順利完成取得公有土地。 2. 達成率：100%
四、維護土地使用秩序(5%)	1. 非都市土地經劃定使用分區及編定使用地後實施管制，以維護非都市土地編定成果。(2%)	統計數據	變更編定案100筆 更正編定案50筆	100%	2	1. 辦理情形說明：變更編定66件349筆、更正編定161件203筆。 2. 達成率：100%、100%
	2. 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土地，依「區域計畫法」予以裁處，以促進土地及天然資源之保育利用。(1%)	統計數據	全年度土地違規裁處案件數60件。(即全年實際裁處案件與目標值年度裁處案件數60件之比較情形)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113年裁處件數為162件。 2. 達成率：100%
	3. 配合本縣國土計畫公告實施，賡續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1%)	資料審查	將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編定(草案)送本縣國土計畫審議會完成審議作業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本縣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作業業於113年1月18日完成本縣國土計畫審議會之審議。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維護土地使用秩序（5%）	4. 依照南投縣國土計畫指認之優先辦理地區，落實執行竹山鎮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1%）	資料審查	委託專業服務案完成期末報告審查作業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 業於113年12月26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作業。 2. 達成率：100%
五、促進土地合理有效使用，促進地方之經建發展及維護各開發區成果（15%）	1. 勘選重劃：勘選合適地區辦理市地及農村社區土地等重劃。（1%）	統計數據	勘選重劃區數量。	<2 件	1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名間鄉南田子、北田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意願調查共2件。 2. 達成率：100%
	2. 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審查。（1%）	資料或實地查核	各自辦市地重劃案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程序辦理	<2 件	1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名間鄉暘富、魚池鄉水社及水里鄉水里溪南側自辦市地重劃區案審查等3件。 2. 達成率：100%
	3. 辦理農地、市地及農村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10%）（農地 4%、農村 3%、市地 3%）	統計數據	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數量。	≥5 件	4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信義鄉羅娜農地重劃區、草屯鎮月眉厝、頂茄荖、新庄、新光農地重劃區及仁愛鄉清流農地重劃區等5件。 2. 達成率：100%
		統計數據	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數量。	≥2 件	3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埔里鎮大湳、虎山農村重劃區廚房興建工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程案、魚池鄉內凹仔農村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3件。 2. 達成率：100%
		統計數據	辦理市地重劃及改善數量。	≥2 件	3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埔里鎮北門市地重劃區長壽公園、水里鄉水里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2件。 2. 達成率：100%
	4. 辦理擬定草屯都市計畫(行政專用區南側)細部計畫案。(3%)	資料審查	辦理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及提送內政部審議。	100%	3	1. 辦理情形說明： 變更主要計畫書、圖建設處於113年10月22日函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2. 達成率：100%
六、加速地籍重測釐整圖籍，整合圖解數位化圖資，提高國土規劃運用效能。(20%)	1. 辦理埔里鎮水尾段地籍圖重測3,870筆、面積1,095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 實際辦理筆數3,881筆。 2. 達成率：100%
	2. 辦理魚池鄉木屐囑段地籍圖重測1,040筆、面積157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 實際辦理筆數1,052筆。 2. 達成率：100%
	3. 辦理集集鎮柴橋頭段北勢坑小段地籍圖重測1,470筆、面積409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 實際辦理筆數1,479筆。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辦理南投市東施厝坪段、西施厝坪段西施厝坪小段地籍圖重測 1,225 筆、面積 260 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實際辦理筆數 1,244 筆。 2. 達成率：100%
	5. 辦理南投市林子段南崗段小段地籍圖重測 336 筆、面積 116 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實際辦理筆數 336 筆。 2. 達成率：100%
	6. 非都市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辦理鹿谷鄉內樹皮段 1,310 筆、面積 344 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實際辦理筆數 1,647 筆。 2. 達成率：100%
	7. 非都市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辦理國姓鄉北港溪段 3,800 筆、面積 944 公頃。(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實際辦理筆數 3,804 筆。 2. 達成率：100%
	8. 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辦理建立全縣新成屋及既有成屋空間圖資 19,400 筆。(2.25%)	實際完成筆數	實際完成筆數/計畫辦理筆數	100%	2.25	1. 辦理情形說明：實際辦理筆數 20,323 筆。 2. 達成率：100%
	9. 歷年糾紛未決案件查處。(2%)	統計數據	辦理完竣筆數/歷年糾紛未決總筆數	10%	2	1. 辦理情形說明：辦理完竣 149 筆。 2. 達成率：96%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 (2%)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2%)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math>\leq</math>0%</td> <td>2.0分</td> </tr> <tr> <td>0%<math>&lt;</math>數值<math>\leq</math>5%</td> <td>1.0分</td> </tr> <tr> <td>5%<math>&lt;</math>數值<math>\leq</math>10%</td> <td>0.5分</td> </tr> <tr> <td>數值<math>&gt;</math>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數值 $\leq$ 5%	1.0分	5% $<$ 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達成目標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數值 $\leq$ 5%	1.0分																																	
5% $<$ 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 (2%)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2%)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math>\leq</math>0%</td> <td>2.0分</td> </tr> <tr> <td>0%<math>&lt;</math>數值<math>\leq</math>5%</td> <td>1.0分</td> </tr> <tr> <td>5%<math>&lt;</math>數值<math>\leq</math>10%</td> <td>0.5分</td> </tr> <tr> <td>數值<math>&gt;</math>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數值 $\leq$ 5%	1.0分	5% $<$ 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達成目標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數值 $\leq$ 5%	1.0分																																	
5% $<$ 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三、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6%)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與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 (6%)	統計數據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 $\leq$ 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差額)</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td> <td></td> </tr> <tr><td>1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2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3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4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5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6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7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8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9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10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11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r><td>12月<math>\leq</math>0</td><td>0.5</td></tr> </table>	數值(差額)	核給分數	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		1月 $\leq$ 0	0.5	2月 $\leq$ 0	0.5	3月 $\leq$ 0	0.5	4月 $\leq$ 0	0.5	5月 $\leq$ 0	0.5	6月 $\leq$ 0	0.5	7月 $\leq$ 0	0.5	8月 $\leq$ 0	0.5	9月 $\leq$ 0	0.5	10月 $\leq$ 0	0.5	11月 $\leq$ 0	0.5	12月 $\leq$ 0	0.5	$\leq$ 0	6	1. 辦理情形說明：113年度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2. 達成率：100%
數值(差額)	核給分數																																	
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																																		
1月 $\leq$ 0	0.5																																	
2月 $\leq$ 0	0.5																																	
3月 $\leq$ 0	0.5																																	
4月 $\leq$ 0	0.5																																	
5月 $\leq$ 0	0.5																																	
6月 $\leq$ 0	0.5																																	
7月 $\leq$ 0	0.5																																	
8月 $\leq$ 0	0.5																																	
9月 $\leq$ 0	0.5																																	
10月 $\leq$ 0	0.5																																	
11月 $\leq$ 0	0.5																																	
12月 $\leq$ 0	0.5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5%)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3%)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20小時(其中包含必須完成之10小時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環境教育4小時、性別主流化2小時、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3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table border="1"> <tr> <th>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h>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20小時以上</td> <td>2</td> <td>達90%者</td> <td>3</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1.5</td> <td>達80%者</td> <td>2.5</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td> <td>達70%者</td> <td>2</td> </tr> <tr> <td>5-9小時</td> <td>0.5</td> <td>達60%者</td> <td>1.5</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d>達50%者</td> <td>1</td> </tr> </table>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1. 20小時 2. 90%達成率	5	1. 辦理情形說明：同仁皆已完成課程時數。 2. 達成率：100%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7%)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與預算數百分比(7%)	統計數據	<p>※指標設算公式： 【經常門預算數－經常門決算數】/經常門預算數</p> <p>※設算說明： 1.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 預算數及決算數皆不含人事費，並得扣除依法應全數執行之經費(應檢具資料說明)</p> <p>※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以上者 100分 2. 節餘率達3%以上，未達4%者 90分 3. 節餘率達2%以上，未達3%者 80分 4. 節餘率達1%以上，未達2%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1%者 60分</p>	4%	7	<p>1. 辦理情形說明： 扣除獎補助費700萬元及依法應全數執行之中央補助款2,445萬3,000元，節餘率7.94%</p> <p>2. 達成率：100%</p>
二、提升預算執行績效(8%)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8%)(無資本門者以滿分計算)	統計數據	<p>【(資本門決算數/資本門預算數)*100%】</p> <p>※資本門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計算方式如下： 1. 執行率達80%以上者 100分 2. 執行率達70%~79%者 90分 3. 執行率達60%~69%者 80分 4. 執行率達50%~59%者 70分 5. 執行率未達50%者 60分</p>	80%	8	<p>1. 辦理情形說明： 達成目標。</p> <p>2. 達成率：98.65%</p>

### 參、未達年度目標值之績效目標檢討（未達績效目標項目需填寫）

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跨所受理登記案件服務	跨直轄市、縣(市)收辦登記案件，目標值為 1,000 件 (6.5%)	1000 件	113 年度共 695 件，短少 305 件	1. 跨縣市收辦案件受登記案件性質及民眾送件之便利性影響，本處及各地政事務所將加強宣導，以提升跨縣市收辦案件數。 2. 目標值訂定過高將適度調整。
查核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政策目標35件。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35	5	1. 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件，係由買賣雙方依實際情形及市場交易情形決定，本府尚無法確切掌握讓與或轉售案件數。 2. 114 年度將就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讓與或轉售案，持續辦理查核。
查核預售屋轉售廣告政策目標10件。(1%)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	10	1. 預售屋轉售廣告，係由銷售者依實際情形刊登。113 年度於相關租售屋網站或業務檢查中，查無預售屋轉售廣告刊登情形。 2. 114 年度將就預售屋轉售廣告，持續辦理追蹤查核。

4.5

###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請填寫年度重要施政計畫活動內容與數據或優良事蹟）

#### 一、地籍管理科：

(一)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強化地政事務所服務功能，賡續推動工作簡化及便民服務措施，除本縣各地政事務所跨所辦理登記案件共 2,557 件及跨直轄市、縣(市)市收辦登記案件共 695 件外，並配合內政部訂定「地籍清理計畫」推動全縣地籍清理工作，清理地籍資料之統一編號為流水編者，截至 113 年底辦理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共有

24,820 筆，另本年依土地法第 73 條規定列冊管理者共 1,464 筆土地、67 棟建物。

(二)成立南投智慧地政空間服務網(簡稱 IG660)，本縣各機關政策擬定或執行時，可應用本系統進行施政決策分析，並便利民眾、不動產業者、行政機關查詢本縣土地位置、實價登錄、自然環境管制等相關實用資訊，提升各機關行政效率並滿足民眾需求。

(三)內政部辦理 113 年度地政業務督導考評作業，本府於「綜合整體表現」、「地政資訊」業務督導考評評列為「優等」，並榮獲地政業務縣市組績優獎。

## 二、地權管理科：

(一)辦理用地徵收業務「草屯鎮投 14 線 1K+180~6K+482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等 3 案，並如期完成。

(二)辦理公地撥用業務：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為興建親善動物育樂園區，申請無償撥用南投市三塊厝段 260-164 地號等 4 筆國有土地案等 31 件公共工程用地撥用案件，並均如期順利完成取得公有土地。

(三)內政部辦理 113 年度地政業務督導考評作業，本府於「土地徵收」業務督導考評評列為「優等」

## 三、地價管理科：

(一)本縣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為 93.54%，超過全國平均 93.31%，

(二)內政部辦理 113 年度地政業務督導考評作業，本府於「地價」業務督導考評評列為「優等」。

#### 四、地用管理科：

##### (一)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

1. 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辦理用地變更編定及政府機關因徵收、撥用、協議價購或其他方式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一併辦理用地變更編定者、共 66 件 349 筆。
2. 依「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規定辦理更正編定為甲、丙種建築用地者共 161 件 203 筆。

(二)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本縣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專業服務案已於 111 年 10 月 6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核定作業，並於 113 年 1 月 18 日依原訂計畫召開本縣國土計畫審議委員會第 8 次大會，完成本縣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作業。

(三)竹山鎮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本限竹山鎮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於 112 年 9 月 26 日委外辦理，並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作業。

#### 五、土地重劃科：

(一)勘選合適地區辦理市地及農村社區土地等重劃：勘選名間鄉南田子、北田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意願調查共 2 件。

(二)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審查：審查名間鄉吳厝段暘富、魚池鄉水社、水里鄉水里溪南側自辦市地重劃區成立重劃會、重劃範圍等之審查。

(三)辦理農地、市地及農村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

1. 辦理信義鄉羅娜農地重劃區、草屯鎮月眉厝、頂茄荖、新庄、新光農地重劃區及仁愛鄉清流農地重劃區等 5 件。

2. 辦理埔里鎮大湳、虎山農村重劃區廚房興建工程案、魚池鄉內凹仔農村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 3 件。

3. 辦理埔里鎮北門市地重劃區長壽公園、水里鄉水里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 2 件。

(四) 辦理擬定草屯都市計畫(行政專用區南側)細部計畫案：變更主要計畫書、圖建設處於 113 年 10 月 22 日函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 六、地籍測量科：

113 年度計完成 2,029 公頃、7,962 筆土地之重測工作，完成 1,340 公頃、5,451 筆土地數化成果整合作業，以及 2 萬餘筆三維建物產權空間圖資建置，其中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經內政部評核列為「優等」。